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唐环发〔2019〕71号

关于印发《唐山市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

防治工作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要求，防范我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活动造成环境风险，规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程序，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制定《唐山市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协调、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职责，抓好本辖区重污染工业企业关闭和搬迁环境风险防控工作。

（此页无正文）

附件：《唐山市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试行）》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11月5日

抄送：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

主管部门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5日印发

附件：

唐山市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指导意见（试行）

为加强我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用地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管，防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生产设施设备、建（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等活动造成环境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令第3号）、《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技术规定（试行）》（原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78号）等法律法规规定和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各县（市、区）政府要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抓好重污染工业企业关闭和搬迁环境风险防控工作，组织、协调、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职责，加强本辖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用地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保护相关活动的监督管理，防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活动引发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二、适用范围

本指导意见适用于全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具体包括：

（一）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造纸、钢铁、制药、农药、印染等行业企业；

（二）有色金属矿采选、石油开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三）根据有关规定纳入我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的单位。

其他行业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可参照本指导意见执行。

三、企业拆除活动管理程序

**（一）制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拆除活动业主单位（以下简称“业主单位”）在拆除活动施工前，组织编制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编制大纲见附1）。

《工作方案》可以由业主单位自行编制，也可以由业主单位委托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编制。如业主单位委托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编制，业主单位有关人员要全程参与。

**（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评审**

业主单位自行组织专家对《工作方案》进行评审；评审专家一般应包括具有相关领域专业知识、实践经验的专家，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3人。

评审结束后，业主单位或委托的技术单位要对照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工作方案，并说明修改情况。评审结论为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的，业主单位或委托的技术单位要形成修改说明，送评审组组长复核，评审组组长对修改内容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评审结论为未通过评审的，业主单位应组织对《工作方案》重新进行编制或修改完善，重新组织评审。

**（三）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

《工作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后，业主单位应当将《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表》（见附2）、《工作方案》、修改说明及专家意见在拆除活动前15个工作日内分别报所在地生态环境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

受理部门收到业主单位提交的备案文件后，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对。文件齐全的，分别出具加盖行政机关印章的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表。文件不齐全的，受理部门应当责令业主单位补齐相关文件，并按期再次备案。再次备案期限，由受理部门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受理部门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齐的文件。

《工作方案》有重大变更或修订的，应当重新组织专家评审，并向原受理部门变更备案。

**（四）编制拆除活动总结报告**

拆除活动结束后，业主单位应当组织编制《企业拆除活动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以下简称《总结报告》，编制大纲见附3）。

业主单位应保存拆除活动过程中污染防治相关资料并归档，如《工作方案》、《总结报告》等，拆除活动前后现场照片、录像等影像资料，以及拆除过程中环境检测和污染物处理处置等活动的监测报告、处理处置协议/合同复印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为后续污染地块调查评估提供基础信息和依据。土壤污染防治原则要求和工作要点按照《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技术规定（试行）》执行。

**附1**

《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大 纲）

1项目概况

1.1企业简介

1.2企业历史运营情况

原企业运营活动过程中生产工艺及原辅料的使用情况，以及重大环境事件及其处理情况等，并附相关图件资料。

1.3周边环境现状

企业周边土地利用、居民状况、水文与水文地质状况、有无环境敏感点等信息。

2现场清查情况分析

2.1遗留物料及残留污染物

2.2遗留设备

2.3建（构）筑物

2.4环境敏感目标

3遗留物料及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3.1基本信息

3.2收集方式

3.3暂存方式

3.4处置方案

4拆除过程应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

针对拟拆除的设备、建（构）筑物，明确设备内部物料放空及无害化清洗、设备拆除、建（构）筑物无害化清洗、建（构）筑物拆除等环节污染防治施工方案。

针对拟保留的设备、建（构）筑物，需制定防范环境风险的措施。

预测拆除施工过程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的产生量、污染特征、环境影响等情况，以及污染防治措施。

5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

6附件

（1）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2）现场采样检测报告

（3）企业拆除前现场清查登记表

（4）拆除作业区域分布平面图

（5）其他与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有关的资料

**附2**

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表

|  |  |  |  |
| --- | --- | --- | --- |
| 业主单位名称 |  | 报送时间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拆除活动场地具体地址 |  |
| 方案名称 |  |
| 拆除主要设备 |  |
| 本单位组织编制了《XXX（企业名称）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业主单位： （公章） |
| 备案文件目录 | 1.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表2.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3.专家评审意见 |
| 备案意见 | 该单位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备案文件已于 年 月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备案受理部门： （公章）年 月 日 |
| 受理部门负责人 |  | 经办人 |  |

**附3**

《企业拆除活动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

（大 纲）

1.项目简介

拆除企业基本信息、拆除施工单位基本信息、拆除施工内容及规模概况、拆除施工周期等。

2.环境风险识别情况

对环境风险识别情况进行详细描述，包括资料收集成果、资料分析结果、现场清查结果（附必要的影像资料）、潜在环境风险源样品采集与分析检测结果等。

3.拆除施工过程中污染防治实施情况

对照《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详细说明拆除施工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说明更改或偏差情况，以及污染防治效果。

4.拆除过程环境监测情况

包括拆除施工过程中监测的点位、监测方法、监测指标、控制标准以及监测结果等。

5.拆除现场清理情况

说明拆除活动结束后现场清理方式方法、清理过程，清理产物最终处置方式和去向、污染防治措施效果等。

6.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包括拆除过程中是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是否发生物料跑冒滴漏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7.附件

（1）《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

（2）拆除过程中疑似土壤污染区域分布平面示意图、相关影像资料

（3）环境监理方案（如有）

（4）环境监理报告（如有）

（5）拆除活动环境监测报告

（6）拆除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处理协议/合同复印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复印件等。